

附表二

	財政年度				
	2014-15	2013-14	2012-13	2011-12	2010-11
首件行李於 20 分鐘內送抵行李認領處 (%)	92.8%	91.5%	95.8%	97.7%	98.1%
最後一件行李於 40 分鐘內送抵行李認領處 (%)	94.5%	92.0%	94.8%	96.3%	96.9%

註：目前機管局按相關服務表現指標收集資料，故未能依姚議員提問再作進一步分類，但從上列數字可見，最後一件寄艙行李於 40 分鐘以上送抵行李認領處的比例極低。